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湯怡祥
電話：(02)77366818
電子信箱：yishia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四)字第1140051217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寫作培訓營簡章 (A09000000E_1140051217A_send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部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114年至116年臺灣客語朗讀文章徵選暨臺灣客語相關資料編輯計畫」114年臺灣客語寫作培訓營，請貴機關協助轉知所屬學校，並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加強推行臺灣客語語文教育，擴大參與對象，及培養臺灣客語文章寫作人才，特辦理旨揭寫作培訓營。將邀請學者專家針對寫作技巧、選文題材、創意思維等相關工作進行講習，透過課程講授及實際寫作指導，培養臺灣客語的基礎寫作人才。
- 二、請協助轉知所屬各校，鼓勵對臺灣客語寫作有興趣的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（支援教師），以及其他有意學習本土語言寫作者踴躍報名。
- 三、旨揭培訓營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日期：114年6月28日（星期六）至6月29日（星期日），共2天。
 - (二)研習地點：國立中央大學客家學院大樓HK-116教室（桃

電子文
騎



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)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6月21日(星期六)截止，本
研習採網路報名，額滿提前截止，報名網址(表單)：

<https://forms.gle/m9mS429wUGoP9jKD6>

四、招收名額：每梯次正取人員30人，全程參加研習且填寫問
卷者，將核發研習時數兩日共計12小時，其他寫作培訓營
相關事宜，請參見附件簡章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國立中央大學

